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tDragon

NetDragon Websoft Holdings Limited

網龍網絡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77)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業務回顧及展望

網龍網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業務在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繼續取得顯著進展，期內公司收入同比增長26.3%至人民幣4,200,000,000元，同時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同比增長31.2%至人民幣565,100,000元，這離不開我們高效的商業執行力，以及多年來在核心產品研發、全球銷售網路和公司執行團隊上的投入，使我們的整體運營能力保持在最高水準。

我們的教育業務在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創下歷史最高增幅。全球各國加速了教育科技的應用，K-12學校對混合學習越發重視。作為全球市場的領導者，我們不斷創新並為教師和學生帶來正向、持續的影響。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我們進一步擴大了我們的市場份額、鞏固了領導地位，並取得了教育收入同比增長71.2%的優異成績。另一方面，我們積極尋求潛在的投資併購機會，旨在通過Promethean平台實現軟體和SAAS應用的變現。

國內新冠疫情的反覆導致經濟增速面臨一定的挑戰，不可避免地影響了消費者情緒和消費能力，我們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遊戲收入因此受到了一定影響。儘管短期面臨挑戰，我們仍繼續專注於執行我們的長期增長計劃，積極研發新遊戲、提高玩家的參與度並擴大我們現有遊戲的付費用戶群。我們亦為網龍優質的產品儲備感到驕傲，我們正在開發《魔域》IP的一系列新遊戲，將繼續推動這個傳奇IP的長期收入增長，同時我們也在積極拓展新IP、新品類和海外市場。

我們致力於貫徹最大限度為股東提供資本回報的承諾。我們很高興地宣佈，董事會決議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中期特別股息及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分別為0.50港元及0.40港元。同時，我們將保持強健的財務狀況以支持業務運營，我們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淨現金為人民幣3,500,000,000元，這將使我們充分把握未來的投資併購和戰略機會。

教育業務

我們的教育業務增速創歷史新高，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教育業務收入同比增長71.2%至人民幣2,400,000,000元。同時，憑藉高效的運營槓桿和嚴格的成本管控，我們的經營性分類虧損收窄至人民幣35,700,000元。

我們繼續受益於全球市場加速教育科技應用的趨勢以及對混合學習的強勁需求。人們越發認識到互動平板不僅是K-12課堂的剛需產品，更是混合學習不可或缺的工具。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國際互動平板市場出貨量同比顯著增長71.5%。作為互動平板的全球市場領導者，我們繼續把握市場的增長趨勢，取得了互動平板出貨量同比增長82.5%和環比增長46.9%的亮眼成績。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我們的市場份額環比提升了4.1個百分點至26.0%¹，並取得了全球第一的市場地位。我們持續在市場競爭中取勝，在銷售收入貢獻排名前五的國家，即美國、義大利、英國、德國和法國，都提升了市場份額。

期內，我們教育業務的毛利率從30.6%下降至25.3%，由於材料和運輸成本上漲，以及我們為了迎接在二零二二年六月推出的新產品ActivPanel 9而對ActivPanel 7的庫存進行了降價銷售，導致我們的平均售價同比下降了4.3%。自二零二一年下半年以來，隨著全球供應鏈的挑戰開始有所緩解，材料和運輸成本呈下降趨勢，加上我們不斷優化成本管控措施，我們的利潤率得到持續改善。扣除關稅影響後，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我們的主要子公司Promethean的經調整毛利率從28.6%環比增加了1.3個百分點至29.9%。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我們的產品創新達成了重要的里程碑，Promethean在二零二二年六月推出了全新的互動平板ActivPanel 9，為用戶提供了變革性的體驗。ActivPanel 9提升了產品的易用性、連線性、安全性、相容性和使用壽命，以滿足教育工作者對於混合學習的關鍵需求。ActivPanel 9正式發佈後隨即開始出貨，預計新產品將繼續推動未來收入增長。我們堅持不懈地努力，繼續探索Promethean平台的軟體變現機會。於二零二二年六月，Promethean與領先的AI教育科技公司Merlyn Mind簽署了美國市場的獨家分銷協議，憑藉我們的銷售網路，我們開始將銷售從硬體拓展到SAAS解決方案。同時，我們正在積極尋求併購機會，希望將可變現的軟體工具整合至Promethean平台。

¹ 指除中國外的全球K-12互動平板市場份額。

我們繼續推進B2G國家級項目。在埃及市場，我們於二零二二年第一季度簽署的確定性合同（向全國各地的K-12學校提供94,000台Promethean平板）將於今年下半年開始出貨。在中國市場，我們專注於與教育部教育技術與資源發展中心（中央電化教育館）合作，為教育部研發國家中小學智慧教育平台。隨著中國越來越多的地區開始使用該平台，自平台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一日平台運行以來，日均訪問量超過40,000,000，累計註冊用戶達21,000,000人。

展望未來，我們預計二零二二年將是教育業務顯著增長的一年。我們相信憑藉全新的互動平板ActivPanel 9、我們的市場領導地位、以及高效的運營能力，我們可以充分把握未來市場中的發展機遇。

遊戲業務

中國的宏觀經濟受到影響，國內的遊戲玩家消費轉趨保守，導致我們的遊戲業務收入在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同比下降3.9%至人民幣1,800,000,000元。我們的端遊用戶中高付費玩家的比例較高，因此在宏觀趨勢影響下，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收入同比下降5.2%，而我們的手遊收入則同比上升3.1%。

我們的旗艦IP《魔域》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收入環比下降0.6%，同比下降3.8%。玩家的消費在短期內雖然受到影響，但我們聚焦於提升玩家參與度及擴大我們的付費用戶基數。二零二二年上半年，《魔域》IP推出了四部資料片，同時舉辦了多個遊戲內的行銷活動以提高玩家的活躍度，使IP的月活躍用戶數及平均付費用戶數均錄得同比增長。儘管收入受到宏觀影響，《魔域》端遊的月活躍用戶數仍同比增長34%，平均付費用戶數同比增長高達65%。我們手遊中收入佔比最高的《魔域口袋版》也取得了亮眼成績，收入同比增長7.8%。此外，我們在二零二二年八月推出了《魔域》IP的首部舞台劇《魔域•亞特之光》，持續通過泛娛樂領域為《魔域》IP擴大影響力。

《征服》IP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表現穩定，主要由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推出的兩部資料片，以及我們在豐富遊戲玩法和內容方面所付出的努力。我們繼續聚焦《征服》在海外市場的拓展，我們在核心市場埃及維持流水同比增長20.8%，而在埃及以外的市場同比增長則高達57.7%。

我們持續在新遊戲上取得進展。於二零二二年七月，我們的《終焉誓約》IP達成了一個重要里程碑，我們與一家全球知名的3A遊戲發行商簽署合作協定，將於明年開始在多個國家推出該IP的海外遊戲版本。此外，我們於二零二二年八月推出了我們首款Web3.0遊戲《Neopets Metaverse (尼奧寵物•元宇宙)》的封閉內測版本，將這一擁有150,000,000累計註冊用戶，廣受歡迎的IP帶入Web3.0領域。

展望未來，我們預計在二零二二年下半年推出《魔域手遊2》和《Neopets Faerie's Hope (尼奧寵物•三消)》，我們擁有豐富的產品儲備，將在二零二三年及以後推出一系列新遊戲。在宏觀方面，隨著中國經濟正從新冠疫情帶來的衝擊中復甦，國內的遊戲行業將持續朝著積極的方向發展，我們的遊戲業務已為實現可持續的長期增長做好充分準備。

財務摘要及回顧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財務摘要

- 收益為人民幣4,200,000,000元，同比增長26.3%。
- 來自教育業務的收益為人民幣2,400,000,000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的56.8%，同比增長71.2%。
- 來自遊戲業務的收益為人民幣1,800,000,000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的41.9%，同比減少3.9%。
- 毛利為人民幣2,300,000,000元，同比增長4.0%。
- 來自遊戲業務的經營性分類溢利¹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同比減少6.2%。
- 來自教育業務的經營性分類虧損¹為人民幣35,700,000元，同比縮窄86.1%。
- 經營溢利為人民幣744,600,000元，同比增長7.7%。
- 非公認會計準則經營溢利²為人民幣854,400,000元，同比增長13.3%。
-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為人民幣877,500,000元，同比減少1.6%。
- 非公認會計準則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²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同比增長11.2%。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565,100,000元，同比增長31.2%。
- 非公認會計準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²為人民幣815,800,000元，同比增長44.0%。
- 本公司宣佈派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特別股息及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分別為0.50港元及0.40港元。

分類財務摘要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		二零二一年上半年	
	遊戲	教育	遊戲 (經重列)	教育 (經重列)
收益	1,775,729	2,409,818	1,847,548	1,407,641
毛利	1,699,076	609,687	1,765,923	431,055
毛利率	95.7%	25.3%	95.6%	30.6%
經營性分類溢利(虧損) ¹	1,006,454	(35,672)	1,073,223	(256,327)
分類經營開支 ³				
— 研發	(353,308)	(225,712)	(322,611)	(272,141)
— 銷售及市場推廣	(187,531)	(252,210)	(200,100)	(235,190)
— 行政	(152,373)	(177,033)	(170,948)	(172,155)

備註1：經營性分類溢利(虧損)的數字是來自本集團報告的分類溢利(虧損)的數字(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編製)，但不包括非核心／經營性、非重複性或未分配項目，包括政府補貼、公司內部財務成本、減值虧損(扣除回撥)、無形資產、存貨及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減值虧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及匯兌差額、衍生財務工具之公平值變動及匯兌差額、可轉換及可交換債券之利息開支及匯兌差額及遣散費。

備註2：為補充本集團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綜合業績，採用非公認會計準則指標僅為提高對本集團目前財務表現的整體理解。該非公認會計準則指標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明確允許的指標及未必能與其他公司的類似指標作比較。本集團的非公認會計準則指標不計及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開支、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無形資產攤銷、無形資產、存貨及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減值虧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衍生財務工具之公平值變動、財務成本、已質押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銀行貸款、可轉換及可交換債券及衍生財務工具之匯兌差額。

備註3：分類經營開支不含折舊、攤銷及匯兌差額等未分配開支／收入，此等開支／收入計入本公司報告的綜合財務報表的銷售及一般行政開支類別，但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不能就計算分類溢利(虧損)數字的用途分配至特定的業務分類。

業績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連同二零二一年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4,240,381	3,356,174
收益成本		<u>(1,917,600)</u>	<u>(1,122,299)</u>
毛利		2,322,781	2,233,875
其他收入及盈利		43,724	86,859
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之減值虧損(扣除回撥)		(9,201)	(4,237)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442,111)	(437,997)
行政開支		(464,017)	(485,206)
開發成本		(585,690)	(594,854)
其他開支及虧損		(112,123)	(94,341)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虧損		<u>(8,751)</u>	<u>(12,464)</u>
經營溢利		744,612	691,635
已質押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	81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銀行貸款、 可轉換及可交換債券及衍生財務工具之 匯兌(虧損)盈利		(41,836)	7,52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虧損)盈利淨額		(31,728)	12,052
衍生財務工具之公平值盈利(虧損)		7,851	(21,319)
財務成本		<u>(99,263)</u>	<u>(91,039)</u>
除稅前溢利		579,636	599,670
稅項	6	<u>(37,601)</u>	<u>(216,042)</u>
期內溢利		<u>542,035</u>	<u>383,628</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扣除所得稅：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16,713	(3,403)
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權益工具之公平值虧損	(841)	(2,504)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15,872	(5,907)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557,907</u>	<u>377,721</u>
以下各項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565,114	430,732
— 非控股權益	(23,079)	(47,104)
	<u>542,035</u>	<u>383,628</u>
以下各項應佔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581,858	425,338
— 非控股權益	(23,951)	(47,617)
	<u>557,907</u>	<u>377,721</u>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每股盈利	8	
— 基本	104.42	77.45
— 攤薄	<u>104.40</u>	<u>77.39</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1,924,889	1,939,499
使用權資產		396,800	428,278
投資物業		79,757	77,062
無形資產		716,479	772,309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權益		41,345	50,09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57,331	8,10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339,633	266,078
應收貸款		4,887	8,220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64,427	37,543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6,894	4,690
商譽		228,518	217,087
遞延稅項資產		248,240	135,076
		4,109,200	3,944,043
流動資產			
在建物業		307,753	316,872
待售物業		278,582	205,273
存貨		733,134	685,117
應收貸款		7,507	22,207
貿易應收款項	10	972,352	831,986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415,724	481,455
合約資產		15,199	11,692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2,498	2,945
可退回稅項		27,098	25,27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1,414	1,852
受限制銀行結餘		–	7,828
已質押銀行存款		1,099	1,047
原到期日三個月以上之銀行存款		200,000	630,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3,701,808	3,717,246
		6,664,168	6,940,793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1,387,566	1,455,221
合約負債		327,393	357,240
租賃負債		61,513	63,571
撥備		82,097	88,784
衍生財務工具		36,442	42,565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	936
銀行貸款	12	443,152	402,910
可轉換及可交換債券	13	15,583	15,000
應付股息		184,975	—
應付稅項		124,375	127,882
		<u>2,663,096</u>	<u>2,554,109</u>
流動資產淨值		<u>4,001,072</u>	<u>4,386,68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8,110,272</u>	<u>8,330,727</u>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1	15,483	10,763
可轉換及可交換債券	13	1,194,081	1,069,874
可轉換優先股		—	—
租賃負債		69,519	95,370
遞延稅項負債		80,481	80,111
		<u>1,359,564</u>	<u>1,256,118</u>
資產淨值		<u>6,750,708</u>	<u>7,074,609</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9,467	39,795
股份溢價及儲備		6,980,105	7,274,60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7,019,572	7,314,400
非控股權益		(268,864)	(239,791)
		<u>6,750,708</u>	<u>7,074,609</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營運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80,061	474,911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88,692)	(72,985)
存入原到期日三個月以上之銀行存款	(200,000)	(730,000)
提取原到期日三個月以上之銀行存款	630,000	-
提取已質押銀行存款	-	145,000
提取受限制銀行存款	7,828	2,000
購買無形資產	(55,546)	(189,06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3,674)	(1,592)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	(2,837)
已收利息	31,036	27,519
一間合營企業之還款(墊款)	447	(18)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4,203,243)	(3,022,000)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50,000)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所得款項	4,117,126	3,033,846
其他投資活動	16,585	2,141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01,867	(807,987)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新增銀行貸款	338,827	127,827
已付股息	(632,197)	–
因行使購股權時發行之股份所得款項	92	431
償還銀行貸款	(313,790)	(180,586)
償還租賃負債	(32,516)	(33,677)
回購及註銷股份所支付之款項	(68,453)	(65,185)
收購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額外股權	(7,208)	(1,830)
	<u>(715,245)</u>	<u>(153,020)</u>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15,245)	(153,0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33,317)	(486,096)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17,246	4,114,410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17,879	(8,329)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銀行結餘及現金列示	<u>3,701,808</u>	<u>3,619,985</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九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直接最終控股公司為DJM Holding Ltd.，而其最終控股股東為劉德建先生、劉路遠先生及鄭輝先生。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港灣道25號海港中心20樓2001-05及11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i)網絡及手機遊戲開發（包括遊戲設計、編程及繪圖）及網絡及手機遊戲營運、(ii)教育業務、(iii)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營銷業務及(iv)物業項目業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財務工具及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量（如適用）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列示相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該修訂本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參照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4. 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網絡及手機遊戲收益	1,775,729	1,847,548
教育收益 (包括銷售教育設備及相關商品及教育服務)	2,409,818	1,407,641
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營銷收益	38,339	39,150
物業項目收益	16,495	61,835
	<u>4,240,381</u>	<u>3,356,174</u>

5. 分類資料

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類表現為目的而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資料以商品或服務之交付或提供類型為重點。

以下為按報告分類劃分之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網絡及 手機遊戲		移動 解決方案、 產品及營銷		物業項目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類收益	<u>1,775,729</u>	<u>2,409,818</u>	<u>38,339</u>	<u>16,495</u>		<u>4,240,381</u>
分類溢利(虧損)	<u>997,433</u>	<u>(286,148)</u>	<u>(6,043)</u>	<u>7,706</u>		<u>712,948</u>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盈利						24,482
未分配企業開支及虧損						<u>(157,794)</u>
除稅前溢利						<u>579,636</u>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網絡及 手機遊戲 人民幣千元	教育 人民幣千元	移動 解決方案、 產品及營銷 人民幣千元	物業項目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分類收益	<u>1,847,548</u>	<u>1,407,641</u>	<u>39,150</u>	<u>61,835</u>	<u>3,356,174</u>
分類溢利(虧損)	<u>1,115,550</u>	<u>(385,185)</u>	<u>210</u>	<u>19,894</u>	750,469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盈利					36,335
未分配企業開支及虧損					<u>(187,134)</u>
除稅前溢利					<u>599,670</u>

營運分類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分類溢利(虧損)指各分類賺取之溢利或產生之虧損，未計及未分配收入、盈利、開支及虧損。此乃呈報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作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之計量方法。

上文所呈報全部分類收益來自外界客戶。

本集團資產按報告及營運分類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網絡及手機遊戲	4,704,391	5,427,573
教育	4,509,313	4,295,644
移動解決方案、產品及營銷	68,704	76,323
物業項目	663,515	594,513
分類資產總額	9,945,923	10,394,053
未分配	827,445	490,783
	10,773,368	10,884,836

為監管分類表現及分配資源，所有資產分配至營運分類，除了以集團管理的資產，例如若干投資物業、若干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若干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應收貸款、若干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由於本集團負債並沒有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故並沒有披露按營運分類劃分之本集團負債分析。

6.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稅項支出包括：		
香港利得稅		
— 本期間	31,360	29,974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146)
	<u>31,360</u>	<u>29,828</u>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期間	119,691	129,182
— 預扣稅	—	345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991	37,555
	<u>122,682</u>	<u>167,082</u>
其他司法權區稅項		
— 本期間	(718)	23,376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916	426
	<u>198</u>	<u>23,802</u>
遞延稅項		
— 本期間	(3,437)	(4,670)
— 確認過往年度未動用的稅務虧損	(113,202)	—
	<u>(116,639)</u>	<u>(4,670)</u>
	<u>37,601</u>	<u>216,042</u>

根據本中期期間完成的重組，本公司一間於美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附屬公司甲」）成為本公司另一間於美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附屬公司乙」之附屬公司，連同附屬公司甲，統稱為「集團乙」）。於上述重組完成之日期，附屬公司甲轉為有限責任公司，並在美國所得稅方面不被視為獨立於其擁有者。根據相關適用的美國稅收原則，集團乙成員被視為一個在美國的稅務實體提交納稅申報表。本集團管理層按合併基準評估未來是否有足夠的未來利潤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供集團乙使用，並得出結論認為可以動用附屬公司甲的若干金額之未動用稅務虧損。因此，本中期期間已就該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130,000,000元。

由上述附屬公司甲的稅務虧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的可實現性是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尤其是關於2019冠狀病毒疫情如何進展及演變的不確定因素。倘若集團乙實際產生的未來應課稅利潤低於或高於預期，或事實及情況發生變化導致對未來應課稅利潤估計的修訂，則可能導致遞延稅項資產的重大回撥或進一步確認，並將於發生該回撥或進一步確認的期間計入損益。

7.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期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二零二一年末期股息－每股0.40港元(「港元」)		
(二零二一年：二零二零年末期股息－0.25港元)	176,845	117,100
二零二一年中期特別股息－每股1.43港元		
(二零二一年：二零二零年中期特別股息－零)	632,197	—
	<u>809,042</u>	<u>117,100</u>

隨本中期期間結束後，本公司董事決定向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四日名列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派付每股0.50港元的中期特別股息及每股0.40港元的中期股息，金額分別為270,372,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31,219,000元)及216,297,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84,976,000元)。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u>565,114</u>	<u>430,732</u>

	股份數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股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股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期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目 (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所持未歸屬及庫存股份 之影響進行調整)	541,201	556,126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引致之潛在攤薄股份之影響	<u>99</u>	<u>455</u>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股份數目(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 所持未歸屬及庫存股份之影響進行調整)	<u>541,300</u>	<u>556,581</u>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就擴充業務支付約人民幣88,692,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2,985,000元)用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而其中主要包括人民幣23,240,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2,498,000元)用於廠房及設備及人民幣47,207,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0,420,000元)用於在建工程。

10.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一般給予分銷及付款渠道／貿易客戶之信貸期為30日至60日。

以下為按交付商品日期／提供服務日期（與相關收益確認日期相近）呈報之貿易應收款項（已扣除信貸虧損撥備）賬齡分析：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452,395	374,790
31至60日	263,953	264,081
61至90日	107,530	107,186
超過90日	148,474	85,929
	<u>972,352</u>	<u>831,986</u>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840,312	681,135
應計員工成本	213,581	331,730
政府補貼(附註i)	24,756	24,941
其他應付稅項	20,215	28,352
應付廣告費	13,134	18,24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100,215	104,930
應付諮詢費	8,409	7,215
應付代價(附註ii)	6,400	6,400
應計費用(附註iii)	112,869	156,252
應付貸款利息(附註iv)	6,617	1,157
股份回購應付款項	–	7,381
應付賠償款項	–	23,035
其他(附註v)	56,541	75,214
	<u>1,403,049</u>	<u>1,465,984</u>
就財務報告而言之分析：		
流動	1,387,566	1,455,221
非流動	15,483	10,763
	<u>1,403,049</u>	<u>1,465,984</u>

附註：

- (i) 該金額是指政府補貼，即(i)本集團於中國福建省進行及推行相關研發項目所產生成本而撥付之補貼，乃與已產生開發成本之補償有關及(ii)本集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成本，資本開支之政府補貼按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有系統基準於損益內確認。
- (ii) 該金額指就收購多間附屬公司應付的餘下代價。
- (iii) 應計費用主要指應計徵稅及運費、法律及專業費用及營運活動之其他雜項。
- (iv) 應付貸款利息中，金額人民幣5,829,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按年利率2.42%至5.10%計息及以其附屬公司提供之企業擔保作抵押。
- (v) 其他主要指應付辦公室及服務器服務費及營運活動之其他雜項。

以下為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報之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759,102	614,099
91至180日	18,767	6,599
181至365日	7,888	5,391
超過365日	54,555	55,046
	840,312	681,135

12. 銀行貸款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新增銀行貸款人民幣338,827,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27,827,000元)。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銀行貸款按(i)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2.20%或2.35%，(ii)貸款日期前兩個營業日的三個月彭博短期銀行收益(「彭博短期銀行收益」)率加1.35%，(iii)美國最優惠利率加0.35%或0.50%，(iv)年利率1.00%或(v)中國一年期貸款最優惠年利率減0.20%計息。本集團貸款之有抵押部分以一間附屬公司之物業質押、使用權資產、本公司一名董事提供之個人擔保、本公司提供之企業擔保及其附屬公司提供之企業擔保作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貸款按(i)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2.20%至2.35%，(ii)貸款日期前兩個營業日的三個月彭博短期銀行收益率加1.50%，(iii)美國最優惠利率加0.50%或(iv)年利率1.00%或3.85%計息，並於二零二二年償還。本集團貸款之有抵押部分以一間附屬公司之物業質押、使用權資產、本公司提供之企業擔保及其附屬公司提供之企業擔保作抵押。

13. 可轉換及可交換債券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九日，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向Nurture Education (Cayman) Limited (「投資者」) 發行本金總額為150,000,000美元(「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038,900,000元)之可轉換及可交換債券。同時，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向投資者發行非上市認股權證。

認股權證將賦予投資者認購本公司普通股。由本公司附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及可交換債券按其本金總額以年利率5%計息，並將於債券發行日起滿五週年之日到期。可轉換及可交換債券以美元計值。

債務主體部份之實際利率為16.62%。期／年內，可轉換及可交換債券之債務主體部分變動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084,874	992,116
應計利息	89,666	165,181
償還利息	(23,631)	(48,435)
匯兌調整	58,755	(23,988)
	<u>1,209,664</u>	<u>1,084,874</u>
減：一年內應付利息(呈列於流動負債)	<u>(15,583)</u>	<u>(15,000)</u>
呈列於非流動負債之金額	<u><u>1,194,081</u></u>	<u><u>1,069,874</u></u>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已質押銀行存款、原到期日三個月以上之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結餘及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人民幣3,902,900,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356,100,000元）。資產負債比率（綜合銀行貸款／綜合權益總額）為0.07（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06）。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總額約人民幣443,200,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02,900,000元），包括浮息貸款人民幣105,600,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1,500,000元）及定息貸款人民幣337,600,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1,400,000元）。人民幣407,000,000元銀行貸款（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68,500,000元）以一間附屬公司之物業質押、使用權資產、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之企業擔保以及本公司一名董事提供之個人擔保作抵押及餘下人民幣36,200,000元銀行貸款（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4,400,000元）為無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4,001,100,000元，而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4,386,700,000元。

員工資料

回顧期內，本集團員工人數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研發	2,699	2,605	3,378
銷售及市場推廣	1,008	1,107	1,305
會計、財務及一般行政工作	835	889	1,043
生產	242	233	238
總計	<u>4,784</u>	<u>4,834</u>	<u>5,964</u>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規定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公司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及相關 股份數目或實繳 註冊資本金額 (附註1)	概約持股 百分比
劉德建 (附註2)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透過受控制 法團及信託受益人	250,822,457(L)	46.38%
梁念堅 (附註4)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5,419,040(L)	1.00%
劉路遠 (附註2)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及 若干信託受益人	250,822,457(L)	46.38%
劉路遠 (附註3)	福建網龍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299,880,000元(L)	99.96%
鄭輝 (附註2)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及 透過受控制法團	250,822,457(L)	46.38%
鄭輝 (附註3)	福建網龍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299,880,000元(L)	99.96%
陳宏展 (附註5)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及 若干信託受益人	11,197,019(L)	2.07%
曹國偉 (附註6)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438,500(L)	0.08%
李均雄 (附註7)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632,519(L)	0.12%
廖世強 (附註8)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818,019(L)	0.15%

附註：

1. 「L」指股東於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及股本中的好倉。
2. 劉德建擁有DJM Holding Ltd.的100.00%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權益，而DJM Holding Ltd.則擁有本公司35.34%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權益。劉德建亦擁有本公司的0.38%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的權益，其中實益權益為1,884,000股股份，信託受益人權益為197,019股股份。

劉路遠擁有本公司的4.30%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權益，其中若干信託受益人所持權益合共為21,541,819股股份，及餘下為1,684,000股股份的實益權益。

鄭輝擁有Fitter Property Inc.的100.00%已發行股本權益，而Fitter Property Inc.則擁有本公司3.52%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權益。鄭輝擁有Eagle World International Inc.的100.00%已發行股本權益，而Eagle World International Inc.則擁有本公司2.57%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的權益。鄭輝亦擁有本公司的0.28%已發行股份，其中實益權益為1,497,000股股份。

劉德建為劉路遠的胞兄及鄭輝的表弟，而鄭輝已同意以一致行動收購本公司股份權益。劉德建、劉路遠及鄭輝由於直接持有及視為持有DJM Holding Ltd.、一項以劉路遠為受益人的信託、一項以劉德建為受益人的信託、Fitter Property Inc.、Eagle World International Inc.及彼等各自以彼等各自個人身份持有的實益擁有人股份而被視為擁有本公司46.38%已發行股本權益。

3. 劉路遠及鄭輝分別擁有福建網龍計算機網絡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福建網龍」）0.07%及99.89%註冊資本權益。劉路遠及鄭輝已同意以一致行動收購福建網龍的註冊資本權益。劉路遠及鄭輝被視為擁有福建網龍的99.96%註冊資本權益。
4. 梁念堅擁有本公司1.00%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權益，其中實益權益為1,419,040股股份的權益，及餘下為本公司授出4,000,000份購股權的有關股份權益。
5. 陳宏展擁有本公司2.07%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權益，其中個人權益為156,200股股份及若干信託受益人持有權益合共為11,040,819股股份的權益。
6. 曹國偉擁有本公司0.08%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權益，為本公司授出438,500份購股權的有關股份權益。
7. 李均雄擁有本公司0.12%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權益，其中個人權益為114,519股股份及餘下為本公司授出518,000份購股權的有關股份權益。
8. 廖世強擁有本公司0.15%已發行具投票權股份權益，其中個人權益為300,019股股份及餘下為本公司授出518,000份購股權的有關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規定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視為擁有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公司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及 相關股份數目或 實繳註冊資本金額 (附註1)	概約持股 百分比
DJM Holding Ltd.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91,078,100(L)	35.34%
國際數據集團 (附註2)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53,533,320(L)	9.90%
Ho Chi Sing (附註2)	本公司	透過受控制法團	53,533,320(L)	9.90%
周全 (附註2)	本公司	透過受控制法團	50,470,735(L)	9.33%

附註：

1. 「L」指股東於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股本中的好倉。
2. 國際數據集團由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s, L.P.、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 L.P.、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A L.P.及IDG-Accel China Investors L.P.四間有限合夥企業組成，該等公司分別擁有本公司約2.01%、6.08%、1.24%及0.57%權益，並被視為一致行動收購本公司及各自控權公司的權益。上述各合資企業的控權架構如下：
 - a) 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s, L.P.由唯一普通合夥人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s, LLC控制，而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s, LLC則由其管理人員周全及Ho Chi Sing控制。
 - b) 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 L.P.及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A L.P.由彼等的唯一普通合夥人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 Associates L.P.控制，而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 Associates L.P.則由唯一普通合夥人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 GP Associates Ltd.控制。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 GP Associates Ltd.由周全及Ho Chi Sing各持有35.00%權益。
 - c) IDG-Accel China Investors L.P.由唯一普通合夥人IDG-Accel China Investors Associates Ltd.控制，而IDG-Accel China Investors Associates Ltd.由Ho Chi Sing全資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概無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視為擁有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已發行表決權股份5%或以上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的股東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一八年購股權計劃」）以取代購股權計劃（失效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二日）（「二零零八年購股權計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尚未行使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二零零八年購股權計劃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已授出	已行使	已註銷	已失效	六月三十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國偉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四日	15.72	238,500	—	—	—	—	238,500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23.65	100,000	—	—	—	—	100,000
李均雄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四日	15.72	318,000	—	—	—	—	318,000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23.65	100,000	—	—	—	—	100,000
廖世強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四日	15.72	318,000	—	—	—	—	318,000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23.65	100,000	—	—	—	—	100,000
其他								
僱員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	5.74	85,667	—	19,825	—	65,842	—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	7.20	50,250	—	—	—	—	50,250
	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六日	11.164	48,500	—	—	—	—	48,500
總計			1,358,917	—	19,825	—	65,842	1,273,250

二零一八年購股權計劃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已授出	已行使	已註銷	已失效	六月三十日
執行董事								
梁念堅	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四日	21.07	4,000,000	—	—	—	—	4,000,0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國偉	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四日	21.07	100,000	—	—	—	—	100,000
李均雄	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四日	21.07	100,000	—	—	—	—	100,000
廖世強	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四日	21.07	100,000	—	—	—	—	100,000
其他								
僱員	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四日	21.07	1,000,000	—	—	—	—	1,000,000
總計			5,300,000	—	—	—	—	5,300,000

附註：

- 於二零二二年，緊接購股權獲行使的多個日子前的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為16.19港元。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

董事會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日批准及採納股份獎勵計劃（「網龍股份獎勵計劃」），並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通過決議案修訂以延長十年有效期，本集團入選僱員可參加該計劃。除非董事會提前終止，否則網龍股份獎勵計劃將由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起生效，有效期為十年。倘董事會根據網龍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獎勵所涉面值合共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10%，則董事會不再授出任何獎勵股份。

根據網龍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本集團與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受託人」）簽訂協議，以管理網龍股份獎勵計劃，並於獎勵股份歸屬前持有該等股份。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網龍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獎勵股份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每股股份 平均價格 (港元) (附註)	於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期內歸屬 的獎勵	期內沒收	於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歸屬	期內授出			尚未歸屬	歸屬期間
執行董事								
梁念堅	二零一八年 四月十九日	18.96	218,160	-	190,890	27,270	-	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至 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
其他								
僱員	二零一八年 四月十九日	18.96	148,080	-	87,420	60,660	-	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至 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
			<u>366,240</u>	<u>-</u>	<u>278,310</u>	<u>87,930</u>	<u>-</u>	

附註：該等股份由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按每股股份平均價格18.96港元購入。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授予多名入選參與者（包括董事及僱員）的零股獎勵股份尚未歸屬。該等獎勵股份將無償轉讓予入選董事或僱員，惟須待受託人收到(i)於受託人向入選僱員發出的歸屬通知所定期間內由受託人及入選僱員妥為簽署的轉讓文件及(ii)本公司就達成歸屬條件而發出的確認函，方可作實。

待有關入選僱員接納後，有關轉讓的獎勵股份可由入選僱員以彼等自身名義或入選僱員指定的代名人（包括任何受託人）持有。

貝斯特教育在綫有限公司（「貝斯特」）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七日，貝斯特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經修訂）（「貝斯特股份獎勵計劃」），甄選參與者包括貝斯特及／或其附屬公司（「貝斯特集團」）的高級管理人員、本公司任何成員公司、其聯營公司或彼等附屬公司（不包括貝斯特集團）所僱用的貝斯特集團的顧問及為貝斯特集團的發展作出貢獻的任何人士（已獲貝斯特集團董事會認可及釐定並獲IDG投資者、Vertex或奧飛所委任的一位董事投票贊成）。

除非被提前終止，貝斯特股份獎勵計劃將由二零一二年八月七日起生效，有效期為十年。貝斯特亦可將根據貝斯特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已歸屬或未歸屬的股份轉讓予其他信託，及倘貝斯特的控制權出現變動，所有已授出的股份應立即歸屬。獲IDG投資者、Vertex或奧飛所委任的一位董事投票贊成後，貝斯特董事會亦可豁免任何歸屬條件。參與者可根據貝斯特股份獎勵計劃獲授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貝斯特不時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百分之十(10%)或貝斯特董事會不時釐定且獲IDG投資者、Vertex或奧飛所委任的一位董事投票贊成的相關股份數目。

根據貝斯特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貝斯特已與受託人簽訂協議，管理貝斯特股份獎勵計劃，並於獎勵股份歸屬前持有該等股份。

待受託人收到(i)於歸屬通知所規定的期限內由入選參與者妥為簽署的指定轉讓文件；及(ii)貝斯特發出確認所有歸屬條件已達成的確認函後，獎勵股份將於歸屬時以零代價轉讓予入選參與者。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根據貝斯特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獎勵股份。

貝斯特發行A系列優先股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六日，貝斯特與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L.P.、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A L.P.、IDG-Accel China Investors L.P. (統稱「IDG投資者」、Vertex Legacy Continuation Fund Pte Ltd. (之前由Vertex Asia Fund Pte. Ltd.持有) (「Vertex」、香港奧飛娛樂有限公司 (「奧飛」、Catchy Holdings Limited、DJM Holding Ltd.、Creative Sky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網龍網絡有限公司 (「網龍BVI」) (統稱「A系列投資者」) 訂立認購協議 (「A系列協議」)，以配發及發行合共180,914,513股A系列優先股 (「A系列優先股」)，總代價為52,500,000美元 (相當於約409,500,000港元)。A系列協議及A系列優先股發行及配發已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完成。

假設所有A系列優先股獲悉數轉換為貝斯特普通股，本公司於貝斯特普通股的權益將由90.28%減少至約83.40%。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並無A系列優先股獲轉換為貝斯特的普通股。

收購EDMODO, INC.及貝斯特發行B系列優先股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六日，貝斯特、Digital Train Limited (「Digital Train」) (作為買方) (為貝斯特的全資附屬公司)、Educate Merger Sub, Inc. (「Merger Sub」) (為買方的全資附屬公司)、Edmodo, LLC (前稱「Edmodo, Inc.」) (「Edmodo」)、Fortis Advisors LLC (以Edmodo股東代表的身份) 及本公司僅就作為貝斯特及Digital Train及時履行其責任的擔保人，訂立一項合併協議及計劃 (「合併協議及計劃」)，據此，Digital Train以合共價值為137,500,000美元的現金及股票作為代價，根據特拉華州法律以合併方式收購Edmodo。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日完成後，Merger Sub與Edmodo合併並且併入Edmodo。Merger Sub將不再以獨立公司存在，而Edmodo將繼續根據特拉華州法律以其公司形式存在，作為Digital Train的全資附屬公司。

代價 (可根據協議下調) 以下列方式支付：(i) 現金付款15,000,000美元及(ii) 發行112,560,245股貝斯特B系列股份。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B系列優先股轉換為貝斯特的普通股。

由貝斯特發行有抵押可轉換及可交換債券及根據特別授權發行非上市認股權證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日，本公司、貝斯特、NetDragon BVI、Digital Train、Promethean World Limited、Nurture Education (Cayman) Limited (「投資者」)、麥迪森信託有限公司 (作為代理) 及抵押代理訂立債券及認股權證購買協議 (「購買協議」)，據此(i) 貝斯特同意向投資者發行，而投資者同意購買本金總額為150,000,000美元 (相當於約1,174,500,000港元) 之可轉換及可交換債券；及(ii) 在發行可轉換及可交換債券之同時，本公司會向投資者發行非上市認股權證。向投資者發行可轉換及可交換債券及認股權證是與投資者的戰略合作，該投資者是一名對大中華地區教育行業經驗豐富且對該行業積極投資的機構投資者。

購買協議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九日完成，貝斯特已向投資者發行可轉換及可交換債券，該等債券可轉換為279,510,479股貝斯特普通股，佔貝斯特發行在外股本總數11.16% (按全面攤薄及猶如已轉換之基準)，且本公司已向投資者發行可轉換為11,502,220股本公司認股權證股份之非上市認股權證。由於本公司派付股息及根據相關認股權證工具，自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起，相關認股權證工具之認購價由21.1998港元調整至19.6698港元。發行可轉換及可交換債券及認股權證所得款項淨額亦已悉數應用於擬定用途。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可轉換及可交換債券轉換為貝斯特普通股，亦無認股權證轉換為本公司股份。

先舊後新配售及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三日，本公司與DJM Holding Ltd.（「賣方」）、劉德建博士及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及認購協議（「配售及認購協議」），據此(i)賣方同意透過配售代理按全數包銷基準以每股先舊後新配售股份23.70港元之價格配售由賣方持有之33,000,000股普通股（「先舊後新配售股份」）；及(ii)賣方有條件地同意以相等於每股先舊後新認購股份23.70港元之價格，認購將由賣方認購之33,000,000股普通股（即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條款配售代理代表賣方實際配售之先舊後新配售股份數目）新股份（「先舊後新認購股份」）（「先舊後新配售及認購事項」）。先舊後新認購股份的總面值為330,000美元。於配售及認購協議日期聯交所所報每股股份收市價為23.20港元。董事認為先舊後新配售及認購將有利於本集團長遠發展並可擴闊本公司股權基礎，從而促進其業務未來增長及發展。

先舊後新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七日完成，而先舊後新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五日完成。成功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33,000,000股先舊後新配售股份及已根據一般授權向劉德建博士配發及發行33,000,000股先舊後新認購股份。先舊後新配售及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總額約為782,100,000港元，先舊後新配售及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總淨額則約為774,280,000港元（經扣除應付配售代理之佣金、與先舊後新配售及認購事項有關之專業費用及其他相關費用和開支）。按該基準，每股先舊後新認購股份的價格淨額約23.44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先舊後新配售及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已全數按擬定用途用作擴張教育業務之資金。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標準守則所規定交易標準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有關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彼等均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標準守則所訂規定的交易標準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

中期股息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董事會議決宣派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特別股息及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分別為0.50港元及0.40港元（二零二一年：每股0.40港元）。中期特別股息及中期股息將派付予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四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預期中期特別股息及中期股息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三十一日當日或前後派發。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四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五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為合資格獲得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特別股息及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三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競爭及利益衝突

於本公佈日期，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與本集團亦無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整個回顧期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採納符合上市規則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並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包括財務、營運與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各職能。

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的中期及年度綜合財務業績。此外，審核委員會亦審閱及批准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及與框架協議、其他合約及控制文件有關的關連交易的定價政策及表現。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曹國偉、李均雄及廖世強組成。曹國偉乃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刊登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之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標準及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網龍網絡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德建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劉德建、梁念堅、劉路遠、鄭輝及陳宏展；一名非執行董事林棟樑；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曹國偉、李均雄及廖世強。